



主辦

香港定向總會



協辦

華仁定向會



資助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2018 年學界定向公園錦標賽 (港島區) 賽員須知

賽事資料

- 日期： 2018 年 10 月 27 日 (星期六)
地點： 鴨脷洲海傍
形式： 奪分式
地圖： 1:2,500 定向地圖、等高線間距 2 米
2018 年 10 月版、採用 ISSOM2007 地圖規範及 2018 版國際定向提示符號
獎項： 每組前六名可獲獎牌及證書，另設學校團體獎項

比賽當日查詢電話： 9319 8176

主要工作人員

- 賽事控制員： 蘇穎敏小姐
賽事主任： 伍珽熙先生
賽程設計員： 梁晉熙先生
- 賽事中心主任： 鄭榮文先生
起點主任： 徐冠維先生
賽區主任： 梁晉熙先生
- 終點主任： 黃泓瀚先生
成績處理主任： 鄧縉樑先生

比賽流程

- 11:00 賽事中心開放
11:50 所有賽員入格
12:00 MD 及 WD 組賽員出發
12:05 ME 及 WE 組賽員出發
12:10 MF 及 WF 組賽員出發，出發區關閉
13:30 賽區、終點區關閉，最後成績公佈
13:45 停止受理投訴及抗議、成績處理關閉
13:50 頒獎
14:00 賽事結束，公園定向同樂日開始

賽會可在比賽當日因應實際情況修改比賽程序，請賽員留意賽事中心之公佈。

賽事中心位置及交通安排

1. 賽事中心設於鴨脷洲風之塔公園露天廣場。
2. 是次賽事賽區範圍包括鴨脷洲風之塔公園、鴨脷洲海濱長廊、洪聖街休憩花園及鴨脷洲公園。以上各公園將於 10 月 27 日凌晨零時起列為封場範圍。賽員事前不得進入賽區，否則將被取消資格。
3. 賽員只可由指定入口進入公園。為免誤闖賽區範圍，賽會建議賽員依賽會的指示牌及指定路線前往賽事中心。
4. 賽會不會提供交通服務，建議賽員使用公共交通工具前往賽事中心。
 - 港鐵南港島線：由利東站 A1 出口，沿鴨脷洲大街步行約 5-10 分鐘
 - 巴士：

乘坐以下路線，於「利枝道」下車，沿利枝道步行 5-10 分鐘
九巴 / 城巴 171 / 671
城巴 90 / 90B / 95C / 99 / 592 / A10
新巴 91 / 95 / 590 / 595
 - 專線小巴：乘坐 27 / 29 / 37 線，於「鴨脷洲風之塔公園」下車，步行 3 分鐘
 - 街渡：因碼頭設於賽區內，賽員不得乘坐街渡前往賽事中心



賽事中心設施及報到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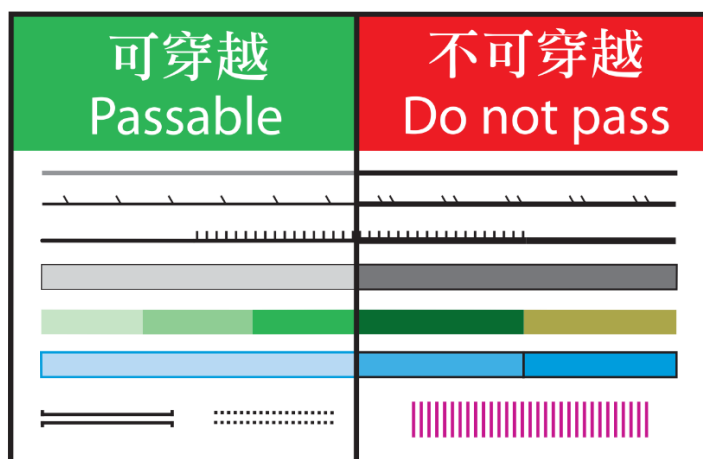
1. 所有學校代表必須於早上 11:40 前到賽事中心報到及領取號碼布，逾時報到之學校所有賽員均會被取消資格。敬請預留充足時間提早到達賽事中心。
2. 賽事中心有扣針派發。
3. 學校代表於賽事中心報到後，所屬學校的賽員不可離開賽事中心範圍，直至賽員出發時間為止。如有發現違規，將會被取消參賽資格。
4. 賽會不會提供行李寄存服務，賽員請自行保管及處理個人財物，建議避免攜帶貴重物品。如有遺失賽會概不負責。
5. 賽事中心不設小食亭。如有需要請自備食物及飲品。
6. 賽事中心將設有時鐘顯示大會時間。
7. 賽事中心附近設有公共洗手間。
8. 賽事中心設急救站。

出發程序

1. 出發區設於賽事中心旁。
2. 所有賽員必須於出發前最少 5 分鐘到達出發區報到。
3. 賽員必須將號碼布扣於胸前，並帶備電子控制卡，在出發前於「清除」及「檢查」控制器上打咭，否則將不獲准出發。
4. 賽會建議賽員帶備指南針。
5. 本比賽採用集體起步方式 (Mass Start)，賽員必須按其指定時間出發。
6. 地圖會於出發區內派發，請賽員檢查地圖上組別是否正確，如賽員出發後發現錯誤，賽會並不負責。出發前賽員不得閱讀地圖，否則將被取消資格。
7. 遲到賽員請向出發區工作人員報到，並由工作人員安排其出發時間，損失時間將不會作補償。
8. 出發區將於 12:10 關閉。

賽區及地圖資料

1. 賽區由 4 個可跑性高的市區公園組成，賽程以三合土地及草地為主。
2. 受早前颱風影響，賽區中部分位置或因工程臨時封閉。請遵從公園指示，切勿進入圍封地點，免生危險。如當日地圖上於公園範圍內的禁區已解封，賽員則可以通過。
3. 地圖於製作時已力求準確，惟受颱風善後工作影響，部分地方或未及更新。
4. 地圖只標示獨樹之倒樹根。
5. 地圖不會顯示鴨脷洲大橋及橋墩。
6. 賽員不得進入或通越以下圖例標示「不可通越」的地方。違者將被取消資格。如有受傷賽會概不負責。



This ISSOM placard is created by Raphael Mak (raphaelmak.com) and relea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license CC-BY-SA 4.0

7. 賽會並沒有使用賽區的優先權。賽區部分通道狹窄，賽員在競賽時請小心，避免撞倒其他公園使用者或其他賽員。
8. 賽員競賽時應避免損壞公園內的設施，若有損毀，後果自負。
9. 賽區將於 13:30 關閉。

賽程資料

1. 各組別的賽程、控制點數目及限時如下：

賽程	組別	控制點數目	分值分配	總分	限時 (分鐘)
D	MD / WD	26	10 / 20 / 30	400	60
E	ME / WE	27	10 / 20 / 30	400	60
F	MF / WF	27	10 / 20 / 30	400	60

2. 賽員需要在限時內回到終點，如賽員超時完成賽事，每 1 分鐘扣 20 分，不足 1 分鐘亦作 1 分鐘計算。超時 20 分鐘取消成績。
3. 賽區內不設水站，如有需要，請自行攜帶食水飲用。
4. 家長、導師不可協助賽員，如有發現，將取消該賽員成績。

終點程序及成績處理

1. 終點位於賽事中心旁。
2. 所有賽員無論完成賽事與否，或遺失電子控制咭，均須在出發後 60 分鐘內或於賽區關閉 (13:30) 前返回終點報到，否則當失蹤論。
3. 當賽員抵達終點時，應立刻把電子控制咭插進「終點控制器」的圓孔，而比賽時間亦在該刻完結。
4. 所有已完成比賽賽員在賽區未關閉前不准再次進入賽區，違者成績會被取消。
5. 賽員請盡快離開終點前往成績處理站，將電子控制咭上的記錄下載及處理。賽員須確保將電子控制咭盡快交到成績處理站，途中電子控制咭若有遺失或任何損毀，大會概不負責。
6. 成績處理站設於賽事中心。
7. 賽員需於 13:30 前返回成績處理下載成績，否則會被取消資格。
8. 請跟隨指示到成績處理站交還電子控制卡，工作人員會下載電子控制卡的紀錄及列印比賽時間給賽員參考。所有賽員必須於前到成績處理站下載成績，未能於 13:30 前下載成績之賽員將會被取消資格 (DISQ)，未交還電子控制卡者需賠償\$280 予香港定向總會。

成績公佈、投訴及抗議

1. 各組別名次依賽員所得分值排序，得分最高者為勝，如遇同分則用時最少者為勝。
2. 如對賽事成績有任何查詢，必須於最終成績公佈後 15 分鐘內向賽會提出。
3. 賽員如認為有違反香港定向總會「定向比賽則例」的事項或對賽會之指示有異議，可以於裁決後的 10 分鐘以書面向賽會內作出投訴。賽會將跟據「定向比賽則例」處理。
4. 賽員如對賽會的投訴處理有所異議，可作抗議。抗議必須在賽會公佈投訴結果後的 15 分鐘內以書面向裁判團成員提出。有關抗議將由賽事裁判團處理，三人裁判團之決定為最後決定。

電子打孔及計時系統

1. 本賽事各組別均使用 SPORTident 電子打孔及計時系統 (本賽員須知已附上「電子打孔及計時系統須知」，請各賽員仔細閱讀)。
2. 借用之電子控制咭乃香港定向總會財產，賽員於比賽期間有責任妥善保管，若有遺失或損毀，賽員須賠償港幣 280 元予香港定向總會。
3. 賽員請核實其所持之電子控制咭號碼與編印在出發名單上之號碼相同，如有錯誤，請立即通知賽會，以便修改有關資料。
4. 賽員不得交換電子控制咭代替他人出賽，違者將被取消參賽資格。

比賽規則

1. 香港定向總會之「定向比賽則例」適用於本賽事。
2. 除賽會提供的地圖及本須知提及的裝備外，賽員不可使用任何輔助工具，包括通訊器材(如無線電話及對講機)及有顯示之 GPS 裝置。
3. 比賽期間賽員之間嚴禁作出任何形式的交流。
4. 賽事為個人比賽，其他人不可於比賽期間協助或指導賽員。
5. 賽員不得移動或損壞控制點或其他賽會 / 公園設施。若有損毀，須按價賠償。
6. 賽員不可使用他人之電子控制卡作賽。
7. 嚴禁代跑。
8. 賽員不得進入禁區或穿越不能通過的地理特徵。
9. 賽員須遵守公園規則及賽會指示。
10. 違反比賽規則者將被取消資格。
11. 為賽員安全，不論完成賽程與否，所有賽員必須在出發後 60 分鐘內或賽區關閉前，返回終點或賽事中心報到，否則當失蹤論。

備註

1. 比賽當日 09:00 或以後如有 3 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或任何暴雨警告警告生效，當日比賽將不會舉行。延期作賽與否將於香港定向總會網頁 www.oahk.org.hk 公佈。
2. 比賽當日如有雷暴警告生效，賽會將按當時情況決定是否繼續作賽。
3. 賽員須自行負責個人意外及財物損失的責任，賽會概不負責。
4. 賽員須遵守公園守則及保持地方清潔。
5. 賽員請留意天氣及個人情況。有需要時請帶備足夠飲料、遮擋陽光工具及防蚊用品。
6. 賽會可隨時增加或修改比賽規則，而無須於比賽前通知各賽員，但會在比賽當日公佈。
7. 本「賽員須知」內容如有更改，均以賽會當日公佈為準，有關內容將在賽事中心公佈。
8. 賽會保留對本「賽員須知」之最終詮釋權。
9. 賽會保留一切之最終決定權。

後續活動

賽事完結後，本會及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將舉辦「公園定向同樂日」。

日期： 27/10/2018 (星期六)

時間： 14:00 – 17:00

地點： 鴨脷洲海傍

形式： 3 條越野式賽程，自由出發

地圖： 1:2,500 定向地圖、等高線間距 2 米

2018 年 10 月地圖、採用 ISSOM2007 地圖規範及國際定向提示符號

費用： 全免

報名： 可於活動時間內到賽事中心即場報名 (額滿即止)

歡迎各位賽員、家長及導師一同參與。

查詢

香港定向總會

電話：3460 3177 / 3460 3224

傳真：2577 5595

電郵：info@oahk.org.hk

地址：香港九龍灣宏開道 15 號九龍灣工業中心 7 樓 27 室

網頁：<http://www.oahk.org.hk/>

鳴謝

香港定向總會各職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處

聖約翰救護服務

附錄一：電子打孔及計時系統需知

1. 是次賽事將使用「SPORTident 電子打孔及計時系統」；
2. 若賽會沒有發出「電子打孔及計時系統」失效的通知，所有賽員都不得拒絕使用這套系統；
3. 賽員的成績將根據 SI 電子控制咭的記錄計算，若然 SI 電子控制咭未能記錄賽員到訪某個控制點的記錄或賽員發現電子系統失效時，需使用附在控制點的打孔器在地圖上的方格內打孔以便賽會核實。若然兩者都無法證明賽員曾到訪該 控制點，該控制點記錄將會視作無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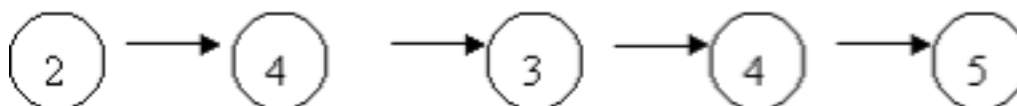
出發

1. 賽員需在出發前在「清除控制器」(clear)及「檢查控制點」(check)上打咭清除舊有比賽記錄。
2. 賽員在起點響鐘發出長響後，必須馬上離開出發區。

比賽途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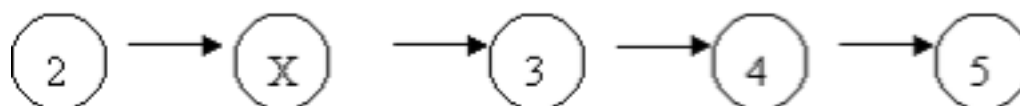
1. 賽員有責任確保 SI 電子控制咭成功放置入「電子打孔器」中，賽員必須將 SI 電子控制咭插進「SI 電子控點控制器」的圓孔內，直至電子控制點的紅燈亮起/發出響號，方可移開 SI 電子控制咭，賽員不能以系統失效作為抗辯理由。

例子一:賽員由 2 號控制點前往 3 號控制點時，誤打 4 號控制點，須返回 3 號控制點繼續順序重打。



(如下圖)

例子二: 賽員由 2 號控制點前往 3 號控制點途中，誤打非地圖指定的控制點(X)，賽員無需理會，繼續賽事。(如下圖)



終點

1. 當賽員抵達終點時，應即前赴「終點控制器」拍咭，而賽員的比賽時間亦以該刻起完結；
2. 請跟隨指示，儘快返回成績處理站，將 SI 電子控制咭的記錄成功下載後，賽員即可領取參考成績印表。

成績處理

1. 賽員切勿在完成賽事後，把 SI 電子控制咭放置在任何「電子打孔器」或「起點啟動器」之上，以便賽會有需要時可以覆核 SI 電子控制咭的記錄；
2. 所有成績均以大會的成績公佈為準，賽員個別的成绩印表僅供參考。